

繁华如同一场梦幻，但愿纷纷扰扰  
千万年以后，一切不会再重演。

幻行天下

五指山奇遇

水木然〇著

远方出版社

青春(9月) 目錄 電子社團

幻行天下



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亚特兰蒂斯/水木然著.一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2008.1

(幻行天下)

ISBN 978-7-80723-297-1

I. 亚… II. 水…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205626 号

## 幻行天下

## 亚特兰蒂斯

---

著 者 水木然  
出 版 远方出版社  
社 址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  
邮 编 010010  
发 行 新华书店  
印 刷 廊坊市华北石油华星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960 1/16  
印 张 112  
印 数 3000  
字 数 2240 千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23-297-1  
总 定 价 210.00 元(共 8 册)

---

远方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远方版图书,印装错误请与印刷厂退换。



## 亚特兰蒂斯

**木木**:从小和妈妈相依为命,后来跟随云上尘学习剑术。历经了人生的很多转变后,他学会了心狠,学会了隐忍,学会了用冷漠的眼光去看这个世界。

**向天歌**:尘央帝国的大王子,善良、英勇、有情有义、胸怀天下。但是他太重感情,有时显得懦弱、优柔寡断。

**雪小纯**:从小和奶奶生活在一起,没有出众的美貌,却有着一颗善良、纯真的心。由于拥有圣戒,被许多人觊觎。

**国王**:尘央帝国的国王,向天歌和花灿的父亲,想要征服全世界。

**王后**:国王的妻子,贪婪无度,听信谗言,宠爱小王子花灿。

**法师**:尘央帝国的法师,因为杀掉了西归的族人而和西归结仇。为人阴险,趋炎附势,野心很大。

**星语公主**:大王子向天歌的妻子,美貌无双,善良贤淑。

**花灿**:尘央帝国的小王子。一个典型的贵族败类,无知又无耻。因贪恋嫂子的美色而陷害自己的哥哥,希望登上国王的宝座。

**云上尘**:木木的师傅,尽其所能教授木木剑法。为了使木木悟到剑法的最高境界,不惜以自己的生命为代价。

**白玉姬**:木木的母亲,曾是天使,后被困人间。经历了一段刻骨铭心的爱情,并生下了木木。

**蓝玉姬**:白玉姬的妹妹,善变、虚荣、贪婪。她欲望膨胀却想不劳而获,用尽心机终尝恶果。

**西归**:恶魔之王,性格偏激。因族人被杀,他心中充满了对人类的仇恨,为报仇不惜任何代价。

## 目 录

序 言 .....	1
引 子 .....	3
第一章 剑眉星目 .....	5
第二章 爱琴海 .....	15
第三章 金枝玉叶 .....	20
第四章 圣戒 .....	26
第五章 点石成金 .....	33
第六章 冬虫夏草 .....	46
第七章 发如雪 .....	61
第八章 天下第一公子 .....	70
第九章 七星伴月 .....	84
第十章 华夏 .....	95
第十一章 天涯海角 .....	107
第十二章 十戒 .....	123





## 序 言

喜欢智慧的人，亦喜欢神话——亚里士多德。

人类最大的智慧，在于觉醒——爱因斯坦。

一万两千年以前，我们的地球家园上，有一片“超前文明”昙花一现。

公元前 360 年，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的两本对话集《蒂麦乌斯篇》和《克里提亚斯篇》把它记载了下来。它位于大西洋中心的马尾海及百慕大三角附近，其文明的核心是亚特兰蒂斯大陆。北接夏威夷，东至复活岛，和爱琴海比邻。面积有 207 万平方公里，人口大约有 3000 万。

1882 年，康纳利的研究成果《亚特兰蒂斯》出版，提出金字塔现象。在非洲，公元前 2700—2500 年间埃及人建造了金字塔。在墨西哥，玛雅人在公元前 1500 年左右建造了金字塔。在亚洲柬埔寨吴哥窟，也发现了建造于公元 12 世纪初类似金字塔的建筑。虽然建造时间相差几千年，但风格却惊人的相似。

康纳利指出，柏拉图曾提到亚特兰蒂斯有许多高大的尖锥体建筑。康纳利认为，世界各地的金字塔都起源于亚特兰蒂斯。

1968 年，美国飞行员发现巴哈马湾海底有奇怪造型，考古学者范文坦博士经勘察认定，这些海底建筑是由石块铺成的石道。

6 年后，大卫·精克博士研究后发现，海底石块呈丁字形分布，犹如一个人工港。经采样分析，石块不是自然形成的。在海底同时出土了在古文化中追查不出来源的手工艺品，这些文物至少沉没了 6000 年。他们推断，这里很可能是亚特兰蒂斯的一个港口。



1974年，美国耶鲁大学的一支科考队，在塞浦路斯和叙利亚附近海域里，发现了一个古代宫殿遗址，伤痕累累，但仍能窥出其中的文明程度是当今人类不可比拟的，瞬间毁灭的细节历历在目。

一片世界文明的发源地，辉煌灿烂，真正的人间天堂，一昼夜间销声匿迹，究竟发生了什么？

当数万年以后的人们从海底里一块破损的碑文上破译出记载的文字时，那些遥远美丽的传说就成了永垂不朽的篇章。

## 引子

一座高高的青山上，两个冷峻的青年四目相对。周围的夜幕将他们笼罩，他们表情凛然，姿态从容。

决斗？

不是，但是他们的对白比决斗还要残酷：

“夜来香，我知道，你是个才华横溢，玩世不恭的青年。根本就不喜欢天神摊派给你的所谓的‘事业’，世俗条规对你来说就是最大的折磨。可是，世界是巨大的枷锁，我们不得不重复自己或是别人的生活，来到这个世上，就会有种叫宿命的东西开始纠缠你。而其实，我们每个人来到这里，都会有许多的无奈……”

“落花三千，我明白你说的。可是，为什么天神非要拿我的爱情当游戏。我的爱情成了世事变迁的祭品。命运一直在同我开玩笑，为什么这个故事从开始到结束，我们每个人都会痛心疾首！”

“这个世界没有什么属于你，包括你自己。我们就是为了创造属于自己的东西才来到这个世上。如今你已隐隐感受到那冥冥之中的牵引。可怕的是这还不是终点，不到游戏结束我们都不会知道答案。真相将揭晓，在你临死的瞬间。”

夜来香无奈而淡然地一笑，继而说道：“天神曾对我说，总有一个女孩出现，让男孩最终成为男人。而男人永远都不可能得到她，那也是注定的。而后来男人成了英雄……”

“所以你也要明白，作为被天神指定的英雄，我们每个人都不仅仅是为了自己而活着，我们被这个世界所拖累着。我们身上有份沉重的责任。”



“英雄？你想过做英雄的代价吗？五百年，五百年之后我是个山贼大王。命运却要我扮演英雄，山贼大王只是个过渡罢了。他们一个个来了，一个个又走了，我们都是棋子，安静地立在命运棋盘的中央。他爱你，你爱我，我爱他。他恨我，我恨你，你恨他。一个个千古无解的方程……而事实上，我是个连自己都把握不了一枚棋子。”

“一个宿命，圈住棱角分明的个性，圈住昔日的梦想。”

“落花三千，我想问你个问题。”  
“说吧。”

“身为爱琴海的主人，你真的看透了尘世吗？”

“……生亦何欢，死亦何苦，大彻大悟……”

其实，当落花三千低吟完这样一句话后，顷刻间，已经泪流满面……

“……余天知道有育金雕，里边没有人一个能胜你，哭莫非。和壁挂锁开的锁，锁着的梦怕是拿不走的，虽然天公作怪，虽然府衙锁链，十三禁军”

“全城开天幕这个念头，实属无意间环顾一生命。品级越五变事世丁如斯爱”

“！首离心藏会喊人个净胜好，東西倒行于于真查检工太景装作通一通自感消磨，谢子孤心引事倒数两个多”

“全不外多是你的可心，想来心中才莫算落脚处爱恋痴情归琳令吸，且每个该摆来下”

“！而竟为死神寂寞，那残荷再真。寥若孤鸿会不聊叶落寒枝数点愁不，点点，那比每夜个一床席，白纸以着蓝天”，夏前而想，美一派惊天而奈天看来亦”

“！吴文气而一脉到打倒由纸，那残梦断了不晴云承入摩而一人黑古力举头更起”

“……她莫重在归，这景外又不等天个别的事，她英明波群天愁也升，白阳壁也微风视”

“！多美的莲底阶齐玉茎明珠，一春暮醉调丹竹个秋歌行进，碧歌而

# 第一章 剑眉星目

在古埃及法老的陵墓金字塔旁边，矗立着一漆黑的大石柱，上面醒目地刻着几行古老的文字，当地的居民每年都会来这里朝拜，据说那是天神给世人的警示。历史，变的是容颜，不变的是豪情。人类在世上走过了那么多年，不断感慨着历史的变迁。究竟我们的未来会怎么样？

刻在这样一块黑色石柱上的文字，据说不仅能代表人类沧桑遥远的过去，而且  
还能够预示人类迷茫的未来……

只见上面写道：“我亲眼看到你们的沧海变成桑田，我让你们如此灿烂，我只想再附加一个条件，我想让爱心陪伴你们走得更远，你们却将我欺骗，我忍痛割爱将你们沦陷，繁华如同一场梦幻，但愿纷纷扰扰千万年以后，一切不会再重演。——天神，亲笔。”

木木来到这个世界上的第一眼，看到的是漫天飞舞的花瓣。这个孤独却富丽堂皇的岛，每年的这个时候都会被这妩媚灿烂的樱花瓣装扮得娇艳无比。

精灵般的樱花瓣先是狂舞，然后纷纷散落，形成一种莫可名状的美丽。

此刻，他耳边仍旧回荡着妈妈生他时痛苦的声音。那种声音充斥着他大脑里的每一寸空间，清晰而又响亮……

这时，突然“咔”的一声响，划破了长空。妈妈的翅膀折断了，他那可怜的妈妈，为了他，放弃了她的天堂。

诺亚看着这个可爱的小男孩，脸上露出了慈祥的微笑，她立刻把木木抱起来，送到那个躺在地上仰望着天的女人面前，说：“看，夫人，是个男孩，一个很漂亮的男





孩子！”

那女人用手擦了擦脸上的汗，看了看诺亚手里的孩子，嘴角惨淡地一笑，随后长长地松了一口气，轻松地闭上了眼，终于能够休息一下了。

天空上的云刹那翻滚了一下，空气由凝固开始稀释，周围的世界也变得清净起来。

“木木，你知道吗？你小时候并不是个听话的孩子，你总是无缘无故地哭泣。”，后来妈妈经常这样对他说。那个时候，他把除了吃饭睡觉以外几乎所有的时间都用在了哭上，不分白天晚上。没有什么原因，就是不停地哭闹，泪水总是湿透了妈妈的双手和脸颊。妈妈无论怎么都哄不好，实在没有办法，就只好陪他一起哭。她时不时把脸贴在木木的额头上，伤心地说：“孩子，我把你带到这个世界上，让你受委屈了，都是妈妈的错……”

妈妈一边含辛茹苦地抚养着木木，一边坚强地生活。对于岛国的居民来说，他们母子俩就好像和这里的一切格格不入。妈妈的生活是孤独的，而岛国居民生活作风上的奢华对她来说是一种痛。但是她始终靠一个信念坚持着自己的初衷——她要活下去，她要把木木抚养成人。

木木现在已经是八岁的男孩子了，他长相甜美可爱，眼睛里透着一股灵气，乖巧而沉默，人见人爱……在他眼里，这个世界简直完美极了，他有个善良的妈妈，对他宠爱有加，有个慈祥亲切的诺亚奶奶每天给他讲故事，还有个长他几岁的白衣女孩，整天带他玩耍，被他称为姐姐。

太阳每天都会赋予这里温暖的阳光，花儿骄傲地盛开，轻捷的鸟儿“吱”的一声冲向了云霄，蜻蜓点水，树影斑驳。远处还有一座宏大而神秘的城堡，这一切在木木眼里实在太美好了。

一切都是那样的妩媚动人，唯独妈妈的眼神。每次当他无意中看到妈妈发呆的样子时，都会发现妈妈那忧伤而严肃的眼神。那眼神和妈妈娇美的面容一点也不相符，里面似乎隐藏着某些东西……

后来，木木满八岁的那一天，妈妈带着他去了岛边。这是他第一次跟随妈妈一



起来到这里，以往总是姐姐带他来这里玩耍。妈妈带他感受这里清凉的海风，看遥远遥远的蔚蓝天空。一会儿，妈妈指着天上的一颗星星感慨地对他说：“看！那里！那里有一颗星星，虽然晚上星星无数，但白天却只有这一颗，那里才是我们的家！”

木木有点茫然地顺着妈妈的手指望过去，看到那颗遥不可及的星星点缀在蓝天上。家？我的家？我们的家？什么是家呢？他心里想。他看了看妈妈认真的样子，他很迷茫。

这个岛是块神奇的土地。它得到了天神的恩赐，一夜之间由沧海变成了桑田。之后天神又让它的繁华浩荡如烟海，于是它成了类似天堂一样的圣地。四周的海洋将它高高地托起来，岛上的人们得以过上了华贵的生活。人们改造自然的能力高度发达，只要是人们想要得到的东西，几乎都是信手拈来。欲望也在一天天膨胀，所以思想也在发生着巨大的变化，许多以前被认为不可思议的想法，现在看来都已经天经地义。

岛上有个占统治地位的王国——尘央帝国。那里的国王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而且有个法师辅佐，据说那个法师是天神派来的守护者。四周的国家和地区纷纷来朝贡。他们把尘央帝国当成圣朝，因为尘央国强大的舰队可以在片刻之间到达世上任意一个角落，国王几乎可以毫不费力就征服世上任意一个地区。像雅典、希腊、埃及等等都成了其周边小国，他们心甘情愿地被奴役。于是国王就高高地接受着他们每年送来的贡品。

木木的姐姐雪小纯，是诺亚的孙女，她总是穿着雪白雪白的衣服，漆黑的瞳孔闪闪发亮。她有着一副纯净的面容，可她算不上漂亮。当然，这是岛上人们评价的。她每次带木木玩耍时，人们总一个劲地称赞那个男孩子多么可爱，多么俊美，却很少注意到牵着小男孩手的那个女孩子。只不过大家都知道她是忠诚老实的诺亚的孙女。

从小到大，雪小纯就从来没有听见过任何人夸她长得漂亮，别说漂亮了，甚至就是好看或标致之类的词也和她毫不相干。这对于一个女孩子来讲简直有点残酷。在大家眼里，一个女孩子有了天生讨人喜欢的面容，好像就拥有了一切。





但在木木的眼里,却不是这样看的。木木喜欢望着姐姐雪白的身影飘在风中的样子发呆。然后再一本正经地对她说:“姐姐,你真的很漂亮啊!”

这时,雪小纯就会笑着摸一摸木木的头,然后再捏捏他的鼻子,嘲笑地说道:“你这个流着鼻涕又穿着开档裤的小孩,你知道什么是漂亮吗?”

而这时候,木木总会注意到她右手小指上戴的一个戒指,闪闪发亮,在阳光的照耀下,散发出辉煌的生命力,宛如黑暗中星辰的光芒。木木会禁不住想用手去触摸,试探一下它的感觉。可雪小纯总是很快地将手缩回去,紧张地对他说:“不行,奶奶说过,这枚戒指任何外人都不能碰的,否则就会有麻烦!你还是就这样看吧……”

后来木木也知道了,其实这个岛也并不是他想像的那么安宁,每隔一段是时间总会有些片刻是被恐怖笼罩着的。那个时候就必须躲在家里,就连尘央帝国的城门都紧闭着,城墙上再也没有士气昂然的士兵,甚至连旗杆都拔了下来……月亮会突然变得残缺不全,晚上会很黑很黑,他被妈妈紧紧地搂在怀里。妈妈一只手捂住他的眼睛,一只手捂住他的耳朵。即使这样木木仍能感到好像整个世界都陷入了恐慌之中。似乎全世界都像他们这样蜷缩着,没有任何声响。他是个好奇的孩子,有时候会偷偷地透过妈妈的指缝向外窥一下,他看见的情景通常使他全身战栗:天空黑压压地飞着一群东西,它们肆意地狂舞着,在空中撕扯着东西,它们都长着大尖尖的嘴巴和锋利的爪子,眼睛发着红光,它们有着整齐的队伍和统一的行动……

这一切很快就会结束,那些东西很快就会飞走,地面上留下一片狼藉,血迹斑斑。大家都赶快出来检查一下自己的家人少了没有,饲养的动物还在不在……

每隔不久都会有那样一段恐慌的日子,但或许是大家都已经习惯,或许大家太害怕,很少有人在平时谈论那样一阵不安。即使人们在迫不得已提起时,也是一带而过,丝毫不敢在那些语句上停留,这似乎是大家的一块共同的心病。

毕竟大部分时间人们都被幸福和安详笼罩着,那些间隔的恐慌仅仅是人们生活的一个疵点。

木木经常喜欢去玩的一个地方是远处一个正在修建的宫殿。它是悬在空中的，修建者别出心裁。人们把地下开采来的金矿，全部用来修建城墙和街道，一个大大的框架已经搭起，规模稍逊于尘央城堡。数以万计的奴隶正在拼命地建造，他们赤着上身，大汗淋漓。每个人的脸上都有一种低落的表情，无精打采。一群手持兵器的士兵正在监督着他们，士兵中有个领头的，看起来是个将军。他手里甩着一根长长的鞭子，趾高气扬，大呼小叫着……

岛上的人们都知道，正在修建的这座宫殿是太后的花园，确切地说应该是花园式的宫殿。它建成之后将用来集中全世界所有的奇花异草，盛放世界各国进贡来的罕世所见的宝贝。

雪小纯今天又带着木木来这里玩耍，木木很远很远就指着“空中花园”对雪小纯感慨道：“好大的一个房子！房顶是圆的，窗户也是圆的。我将来要能住在里面多好啊，姐姐。”

雪小纯笑着说：“这哪里是什么房子啊！简直是一个建在天上的城堡，你看，它居然那么高，站在那里几乎都可以触摸到云彩了！多么希望将来能够登上它，去摘一颗星星，那将是一件多么美妙的事啊！”雪小纯开始流露出憧憬的眼神。

“是啊，它确实很高很高。”木木仰望着，喃喃自语道。  
这时，他们听见不远处传来一阵轻悠的马蹄声，他俩转过头，看见一队人马正朝这边赶来。最前面的是个年轻人，他高高地骑在一匹白马上，头上戴着一顶绚丽的王冠。上面还插着一根孔雀的羽毛，那根羽毛笔直而高傲地竖在王冠上，他右手握着一柄长长的剑，左手抓着缰绳，姿态端正，神情威严。白马轻轻地向前迈着步子，他则骑在上面巡视着周围的一切。

他们走近了，雪小纯这时才突然发现，那个高高骑在马上的年轻人也是穿着一身洁白的衣服，周身散发着一种高贵的气息。他身后是几个便装的士兵，都穿着便装，步伐一致，动作整齐，一看就知道是训练有素的士兵。

那边，一群奴隶正在拼命地搬运石头。每个人都被沉重的铁镣拴着，他们发出枯竭而沉闷的吆喝声。石头很大，他们必须不断地呐喊，使力量往一处集中，才能



搬动石头……这样一个宏大的工程，全部都要用这些巨大的条形石堆砌起来。

一个奴隶背负着一根粗大的绳子，夹在众人中间。他突然倒下了，艰难地想爬起来，但双手撑在地上怎么也爬不起来。这时突然那个“将军”模样打扮的监工冲了过来，他气冲冲地把手中的鞭子甩过去，“啪”的一声响，那人被立刻贴在了地上，脊背上出现一道长长的血痕……监工上前骂道：“你们这些命贱如狗的奴隶，每天来给我们修建宫殿，都已经是几辈子修来的福份了！可是你们却一个比一个懒，干不了一会就装蒜！下次我再砍几个脑袋来玩玩，看谁还敢不正经做好自己本份的事情！”

他面露青筋，声色俱厉。说到这里，他突然又紧握了一下手中的鞭子，把两眼一横，鞭子又朝那个趴地上的奴隶甩去……

只是这次再也没有听见那皮鞭击打肌肉的声音，鞭子在空中停住了。大家一看，原来是那个骑白马的年轻人，他用手抓住了鞭子。那名监工发现鞭子竟停在了别人手中，刚想发作，再一打量那个年轻人，突然大叫一声，松开了手中的鞭子，两腿一软，跪在了地上。他双手伏地，声音发颤，拼命地磕着头，说道：“小人不知大王子前来！小人不小心冒犯大王子，小人该死！请大王子饶我性命！王子恕罪啊！”

雪小纯一愣：难道这个年轻人就是我们的大王子？！那个置生死于度外，曾单身一人与魔鬼决斗过大王子？雪小纯经常听奶奶讲关于他的故事。他叫向天歌，是正义善良的化身。他剑法卓越，勇敢无畏。今日一见，果然拥有和奶奶说得一样的气质和风采。她心里想。

王子松开了手中的鞭子，抛给那监工。他正色地说道：“奴隶也是人，凡是世人，皆是我们的子民。天神造生命与人间，就是希望我们相互尊敬与爱戴，自相残杀才是罪过，谁也没有资格去剥夺一个正常人生存的权利！我早就命令过，任何人不能践踏上苍赋予这里的每一个生命。而你又在这里滥杀无辜，究竟意欲何为？！”

“大王子，小人知道错了，小人知错了！可是，王后命令我不惜一切代价打造这样一座‘空中花园’。三个月以后，王后如果看不到她心目中的那样一个‘神圣’的殿堂，小人的人头一定会落地呀！”监工狼狈而无奈地说道。

王子随后向身边一个异常高大的人使个眼色，说：“新右卫门，你去把他们的铁镣统统砸开！”

那人接到命令后立刻从地上拣起一块大石头，快步上前，猛地敲击一下。这群奴隶的铁镣就被砸断了。

王子说：“从今以后，他们也要有自由，不能随便使唤！每日三餐，早晚歇息，不得有误！”

那监工吞吞吐吐地说道：“可是，王后那里我怎么交代啊……”

“不用可是了，按部就班地来吧！”王子没有治你的罪，都够宽宏大量了！”新右卫门对他大声吼了一句。

“你回去禀报王后，就说最近天气不好，各种条件不尽人意。‘花园’恐怕要耽误些时日……”王子吩咐他道。那监工只好硬着头皮应了，还谢了恩。

雪小纯心想：真不愧是大王子。爱民如子，正直而善良，连王后也不畏惧，和传说中的一样。她指给木木看，并说：“他就是我们的大王子，就是那个向天歌。奶奶可是经常给我们提起他的啊！”

这时，从旁边的树林里突然出现一群女人，为首的那女人骑在马上，后面几十名侍女装束华丽，也骑着马。雪小纯怔怔地望着为首的那个女人，她丝毫没有世俗的气息。每一个表情，每一个眼神，每一个动作都超凡脱俗，这一切结合的太完美了，简直是美不胜收，美得让人窒息、让人惊叹。

那女人怀里抱着一只白兔，朝向天歌走去。来到他面前，她温柔地笑着说：“王子，我在森林里遇到一只受伤的小白兔，正好我们也要赶回城堡去了，就把它捎回去吧，它现在真的好可怜。我不忍心看它这样，我们最好能把它带回去，我一定能把它医治好。王子，你觉得呢？”

“嗯，好可爱的一只白兔啊！那我们把它带回去治疗。我们出来的时间也不短了，早点回去吧！”王子回答说。

然后他们一行人就转身朝城堡的方向去了。

太阳渐渐落下山来，雪小纯心里想着要快点回家把今天遇到的事情讲给奶奶





听。一路上她和木木飞奔着。

快走到家的时候，木木在一个小山顶上突然发现一个很熟悉的身影。“那不是妈妈吗？”木木惊讶地指给雪小纯看，于是她们赶快上前走近一段距离，发现果然是妈妈。妈妈背对着他们俩，正在同一个妖艳而年轻的女人讲话。

那女人长着一张分外妖娆的脸，樱桃小口，细长丹凤眼，红色的头发高高扎了起来，很是张扬。她身材清瘦，手指细长，一身蓝色的衣服，尖尖的鞋子，腰被一根带子勒起来，身材显得凸凹有致，曲线分明。鞋带儿故意搞得很长很长，一直系到小腿上。指甲红得夺目，又尖又长，双手叉在腰上。

那女人对着妈妈说话，表情有点急躁。雪小纯和木木走得越来越近，近得可以听见她们的说话声了……

只听那女人心切地说道：“姐，为什么？为什么你一直到现在都还不明白。不要再这样下去了，你来到这个世界上吃的苦还不够多吗？我们只是被天神利用了。一旦我们没有了用处，他就把我们踢开不管了！干嘛还死守着那几句誓言，你看看周围的世界多么美好！让那些乱七八糟的东西见鬼去吧！趁自己年轻，享受一下生命的喜悦吧！姐，你看我现在生活得多自在，我才不去管他什么天神地神的。人活一世，就要潇洒一世！”

“小姬，你已经错的够多了，我不能再看着你错下去了，这些眼前的荣华富贵就像过眼云烟，很快就会消逝的。人世上虚伪的东西太多了。我们不能贪慕这里的虚荣，要一心记着天神的教诲，总有一天，我们会回到以前的家！来吧！小姬！姐姐以前对你教导不够，以后跟着姐姐做点正事。希望天神念在我们姐妹俩下界传天机的份上，饶了你以往的过错……”

那女人一愣，往后退几步。有点不耐烦地说：“来吧？你让我去哪里？让我和你一样，跟着一个又老又丑的男人一起生活吗？让我变得像你现在这样又老又难看吗？姐！我求求你了！你把那几句天机解释给我听吧！我快受不了了，这个世界上漂亮的的女人太多，我要让她们见到我之后都自愧不如！惟有天机才能让我青春永驻，这个世上的好男人也有好多，我要用女人最锋芒的武器去征服他们！姐！”

